

附件四

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優班學生
鑑定觀察推薦表

評量證號碼：

考生姓名：

一、數理能力特質檢核表：

(參考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編印「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」)

觀察項目	是	否
1.對研究數學方面的問題有強烈動機與興趣。		
2.常主動詢問與數學有關的問題。		
3.願意花時間主動鑽研數學問題。		
4.邏輯推理能力優異。		
5.運用符號思考能力強。		
6.能以圖形、符號等簡化複雜訊息。		
7.能運用多元方式解題。		
8.數字概念良好且計算能力優異。		
9.願意嘗試超出年齡水準的數學題目。		
10.參與數學競賽表現優異。		
11.對於自然界的事物有濃厚興趣。		
12.能夠細心觀察自然景物並且提出問題。		
13.經常閱讀與自然界事物有關的書籍、雜誌、電視節目或網站。		
14.能主動發現、探索並研究日常生活的自然科學問題。		
15.照顧動物或種植花草樹木能力良好。		
16.經常觀察並記錄、分析天文、星象、雲層的變化。		
17.喜歡動手做自然科學實驗以驗證心中的疑問。		
18.善於運用科學儀器或工具進行研究。		
19.積極參與保護野生動物、水資源及環境保護的活動。		
20.參與自然科學競賽表現優異。		

二、國中階段專家學者、指導老師或法定代理人推薦之具體說明：

推薦人	服務單位 及職稱			與考生 關係
	姓名 (簽名)	112 年 月 日		